

✓ 2022第100号

广州大和章雷达更新工程土建及 配套工程项目招标代理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合同

委托人：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

受托人：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广州大和章雷达更新工程土建及配套工程项目 招标代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州大和章雷达更新工程土建及配套工程项目

总投资额： 435.34 万

二、委托人委托受托人为工程建设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承担本工程的 广州大和章雷达更新工程土建及配套工程项目 招标代理工作。

三、合同价款

报酬：合同暂定价¥ 3.8 万元。实际代理服务费以项目的中标价作为计费基数，根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为依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 中标人 支付。

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五、本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定义与本合同第一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代理业务。

七、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确保代理报酬的支付。

八、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10月13日

合同订立地点： 广州市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委托人（盖章）  _____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帐 号：

受托人（盖章）：  _____

受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单位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明旭街1号
万科智慧商业广场B1-2栋12楼

邮政编码：510630

联系电话：020-38730952

传 真：020-3873148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森保支行

帐 号：800112695103015